

证券代码：002104

证券简称：恒宝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8

恒宝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恒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于2021年4月15日上午9:00时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已于2021年4月13日以书面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了会议通知。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7人，实际参加董事7人，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钱京先生主持，与会董事对各项报告、议案及提案进行了审议和表决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董事会同意提名陈妹妹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最近一期股东大会审议，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换届之日止。（简历附后）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恒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六日

附件：简历

陈妹妹女士：中国国籍，1986年2月出生，硕士研究生。2014年进入本公司，先后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副总裁、董事会秘书、流程和持续改进部高级经理等职务，现任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流程和持续改进部高级经理。

截止本会议召开日，陈妹妹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陈妹妹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陈妹妹女士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公安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